



2023年,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坚持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主线,认真落实市委八届五次全会和六次全会精神,在高质量保障发展、高水平保护资源中全面争先创优,以实绩实效交出履职新答卷。

2024年,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将紧扣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四个三”工作布局,全力争当服务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美丽盐城建设主力军,在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中奋勇向前、实干争先!



蟒蛇河生态修复

亮点1 服务全球滨海论坛盛会 擦亮国际湿地城市名片



发布全球滨海论坛伙伴关系倡议

2023全球滨海论坛会议于9月25日—27日在我市隆重召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动请战、靠前担当,积极与部省层面衔接沟通,全力做好会议筹备、活动组织、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成立10个工作组,全程服务省内外自然资源条线320多名来盐嘉宾。认真策划《国际湿地 沿海绿城》主题画册,全面展示我市高质量发展成效和高水平保护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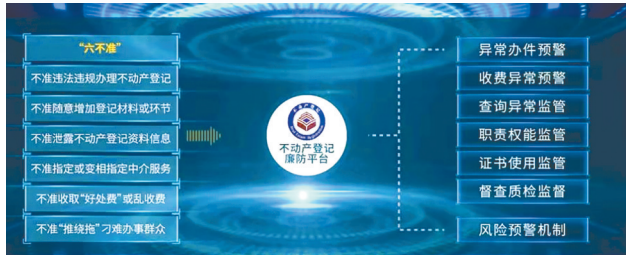
亮点2 落实全面节约战略 推动“盐城实践”走在前列



江苏省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综合评价颁奖会

2023年,我市首次获评江苏省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模范市,并受到省政府督查激励表彰。阜宁县获评省级模范县,受到国务院督查激励表彰;盐都区、东台市入选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示范县(市)创建名单;响水县获得省级进步奖;盐都区、建湖县获评省级资金奖励地区。

亮点3 线上“云监督” 廉防全覆盖



六大预警监管模块

2023年我市不动产登记廉防平台被自然资源部在全国予以推广。目前,这一平台已经做到监督数字化、可视化、便捷化,实现业务全覆盖、流程全覆盖和人员全覆盖。

亮点4 荣膺全国绿化模范 厚植沿海绿城基底



全民义务植树造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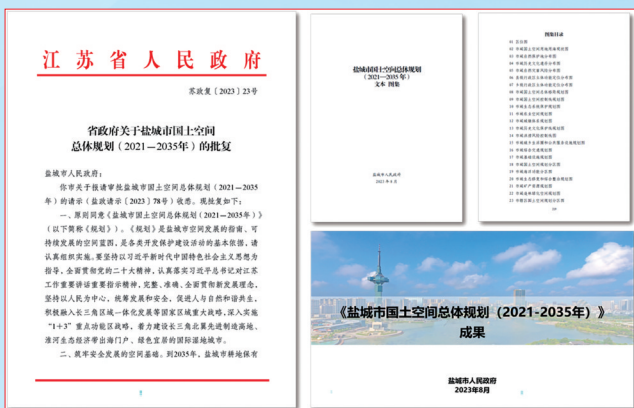
2023年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称号。全市共完成新造成片林1.47万亩,占省定任务的115%,其中新增造林5423亩,是省定任务的3倍。

实干争先创新绩 『两保一优』谱新篇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2023年度十大亮点工作

□邵如江 记者 丁中明

亮点5 擘画“盐城2035”蓝图 新版总规获批实施



盐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

2023年8月25日,《盐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获省政府正式批复,这是机构改革后盐城市首部“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同时也是全国正式批准的首批沿海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全市2035年前可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空间规模约925平方公里、全省最大。

亮点6 举办海洋日主场活动 增强全社会海洋意识



海洋日颁奖现场

2023年6月7日,江苏省第15个世界海洋日暨第16个全国海洋主场宣传活动在盐城举办,这也是我市首次举办全省海洋日主场活动。全省自然资源条线的有关负责同志和驻盐高校海洋专业学生代表等约500人参加会议。全省海洋日主场宣传活动,有力宣传了盐城海洋高质量发展成就,全面展现了全市自然资源人的风采,得到省自然资源厅主要领导充分肯定。盐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获得海洋日活动优秀组织奖。

亮点7 时刻牢记“国之大事” 夯实耕地保护之责



滨海县天场镇天场等6个村土地整治项目

2023年,响水县、盐都区、阜宁县、大丰区4个县(区)耕地保护工作获省自然资源厅激励表彰;盐都区秦南镇、大丰区南阳镇、响水县响水镇、滨海县八巨镇、阜宁县古河镇、射阳县四明镇、建湖县建阳镇、东台市溱港镇、亭湖区盐东镇等9个镇耕地保护工作获省级200万元资金奖励;县、镇获奖数量均为全省最多。

亮点8 创树省级最美案例 助力美丽盐城建设



条子泥720高潮位栖息地

2023年第二届江苏省“最美生态保护修复案例”我市2个案例入选,获评数量全省最多。分别是:世界遗产名录——中国黄(渤)海候鸟栖息地条子泥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最美生态河——盐城蟒蛇河生态修复。

亮点9 除治互花米草 打响攻坚战



大丰区“刈割+围淹”治理现场

根据国家和省部署要求,全市沿海地区共摸排互花米草23.29万亩,省里下达我市治理任务20.4万亩,占到全省的三分之二、全国的五分之一。我市坚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系统修复、长效治理”的原则,稳妥推进互花米草治理,2023年累计除治互花米草面积11.84万亩,占省下任务的111.1%。

亮点10 着眼化解矛盾小切口 做好基层治理大文章



调解工作流程图

射阳县成立全市首家不动产交易人民调解委员会,化解近300起涉及房屋买卖、离婚析产、继承等不动产登记交易工作中的矛盾纠纷,成功经验被省自然资源厅在全省予以推广,并在《中国自然资源报》头版宣传报道。